

公司代码：688253

公司简称：英诺特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英诺特	68825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富康	何裕恒
电话	010-83682249-8029	010-83682249-8029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6号楼1层2层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6号楼1层2层
电子信箱	ir@innovita.com.cn	ir@innovita.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2,204,902.39	2,065,655,177.63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3,672,181.33	1,842,008,497.63	8.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1,061,078.12	223,578,854.88	8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262,255.01	77,411,834.30	16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323,657.20	62,636,112.00	20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79,520.23	8,288,226.80	1,795.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5	4.50	增加6.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52	0.57	1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51	0.57	164.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0	10.14	增加0.36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6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鹰潭市余江区英斯盛拓企业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3	24,253,300	24,253,300	24,253,300	无	0
鹰潭市余江区英斯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8	15,073,800	15,073,800	15,073,800	无	0
叶逢光	境内自然人	10.09	13,734,800	13,734,800	13,734,800	无	0
鹰潭市余江区天航飞拓企业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2	12,544,800	12,544,800	12,544,8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5,442,392			无	0
田少武	境内自然人	3.03	4,124,923			无	0
北京英和睿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040,816	2,040,816	2,040,816	无	0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2	1,925,951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1,632,201			无	0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1,534,919	1,534,919	1,534,919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鹰潭市余江区英斯盛拓企业管理中心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叶逢光的个人独资企业，鹰潭市余江区天航飞拓企业管理中心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杰的个人独资企业，叶逢光与张秀杰为一致行动人，鹰潭市余江区英斯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英和睿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张秀杰；（2）广州安创投资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经理系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富康；（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